产品提示说明

请仔细阅读本报告末页的产品说明和法律声明部分

近期回顾

1《新股网下询价策略2018-10-30(269)：贝通信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2《新股网下询价策略2018-10-24(268)：新农股份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3《新股网下询价策略2018-10-18(267)：宇信科技和新疆交建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联系方式

投资顾问：王薇薇
职业证书编号：S0020612080010
联系人：刘玲
联系电话：0551-2207962
电子邮件 zxfwzx@gyzq.com.cn

中国人保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 本期新股询价

股票名称（代码）	预估发行价格（元）	预估市盈率（倍）	行业平均市盈率（倍）	市值要求（万元）	网下询价起始日
中国人保（601319）	8.65	22.99	16.17	6000	2018-11-01

● 本期新股询价策略

2018年11月1日中国人保开启网下询价。

中国人保无老股转让，预估中国人保发行价格为8.65元，对应市盈率22.99倍，高于保险业一个月平均市盈率16.17倍，低于23倍市盈率红线。市值要求：以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即2018年10月30日（T-5日）为基准日，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在该基准日（含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的日均值为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含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的日均值为6,000万元（含）以上。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最低拟申购数量为800万股，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即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8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 10万股的整数倍，且不超过8,000 万股。

● 本期网下询价新股简介

中国人保(601319)

中国人保创立于 1949 年 10 月，是一家综合性保险(金融)公司，目前旗下拥有人保财险、人保资产、人保健康、人保寿险、人保投资、华闻控股、人保资本、人保香港、中盛国际、中人经纪、中元经纪和人保物业等十余家专业子公司。中国人保拥有深厚的历史底蕴和杰出的品牌优势，作为国内历史最为悠久的保险公司，中国人保与共和国同生共长，先后为三峡工程、岭澳核电站、中国航天、青藏铁路、国家大剧院等国家重大工程提供优质风险保障，为国家经济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中国人保成立 60 多年来，始终关注民生，保障民生，有效发挥保险保障各项职能，从工矿企业、交通运输、农业生产、对外贸易等经济社会重要领域，到关系百姓的人身保障、机动车辆、“菜篮子”“米袋子”工程等，覆盖和渗透到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作为中国保险业在国际上的杰出品牌形象代表，中国人保是 2008 年北京奥运会唯一的国内保险合作伙伴、2010 年上海世博会全球唯一保险合作伙伴和 2010 年广州亚运会保险合作伙伴。在 2014 年《财富》杂志刊发的世界 500 强中排名第 208 位。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http://pdf.dfcfw.com/pdf/H2_AN201810281223425325_1.pdf

产品说明

1、本产品根据新股招股意向书及询价公告等相关报告，对新股网下询价的发行价格及发行市盈率进行研究。

2、本产品不关注新股上市首日后的市场表现及其投资价值等。

3、本产品于新股询价日前一个交易日发布。

4、根据规定，针对本公司承销发行的新股，本产品只提供相关新股发行数据，不作新股询价建议。

5、新股上市首日有可能跌破发行价，因此新股申购存在一定的风险。请投资者使用本产品时，了解新股申购的潜在投资风险。

6、本产品风险评级为 R1，投资者在使用时需进行风险测评，满足风险匹配条件。具体可在您所属营业部投资顾问指导下使用。

法律声明

本产品是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为客户提供的参考资料，文中所有内容均代表个人观点。请客户根据自身投资目标、财务状况、风险承受能力或需要，在本公司投资顾问的指导下使用。

本产品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力求内容的准确可靠，但并不对产品内容及所引用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承诺和保证。本公司不会承担因使用本产品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本产品中所陈述的观点与建议仅供参考，根据本产品作出投资导致的任何后果与公司及本公司的投资顾问无关，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负。

本产品陈述的观点和建议等仅反映发布本产品当日的判断。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产品所陈述观点和建议不一致的产品。

本公司证券投资顾问在产品中陈述自己的观点和建议时，所涉及的证券投资品种，在投资顾问知情的范围内与本公司、本人以及财产上的利害关系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本产品版权归本公司所有，产品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否则，本公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